

## 教育評議會就目前融合教育實施的意見書

(2005年11月24日)

教育評議會為教統局融合教育先導計劃的倡議者之一，對於過去八年融合教育的推行，有下列四點的觀察及意見。

### **1. 欠缺有效的策畧和計劃**

本會欣賞政府開展融合教育計劃，但對於其由先導計劃至全面展開，在規劃上的欠缺週詳及不顧現實的做法非常反對，由於“回歸主流”的學生大為增加，同時不分弱能類別的分佈在各校各級各班，師訓在量及質方面均難以應付所需，教統局的支援亦未如人意，如今主流學校的教師怨聲載道，許多有特殊需要的學童及家長，孤立無援，情況令人非常擔心。

### **2. 普通學校應集中資源只照顧一至二種弱能**

本會由先導計劃開始，一直堅持融合教育的學校只照顧一種弱能，至多二種，但局方沒有接受意見；如今各類弱能學生，尤其是一些行為上有特別困難的學生，分佈在大量學校，支援起來極為困難，特殊學校及資源學校的支援有限，更難解燃眉之急；部分主流學校課室所呈現的問題，由於不能有效處理，使其它學生的學習長期受影響，據所

知，很多家長亦對此不滿；如今，學童、家長及學校陷入三輸局面。

### 3. 欠缺教導弱能兒童的技巧和知識

在推行融合教育以來，教統局一直空喊“全校參與”方式，儼以為它可以為融合教育闖出新天地，其實“全校參與”只是一種管理模式，它並不能取代“教導弱能學童的技巧和知識”。目前絕大部分學校大多數教師均欠缺對各種弱能專門的知識和教導不同弱能學童的技巧，面對融合教育，猶如“全校一齊空手上戰場”；教統局看來大大低估了全面推行融合教育的師訓要求和學校準備；跟據許多學校報告，他們長期以來得不到教統局在“專業”方面有效的支援；跟據很多家長反影，他們有特殊需要的子女在主流學校中並沒有得到適切的幫助；政府指出已耗費五十億去支援“融合教育”，與成果相比，資源看來“並不到位”。教統局應該檢討並可能需要重新釐訂其策畧及資源投放。

### 4. 家長欠缺專業意見和有用的資訊去選校

政府指融合教育的推展速度與家長選校意願有關，然而很多家長反影他們是在“不知情”及很少資料下作出決定，他們對於孩子能力掌握不足，不知道個別學校可以提供甚麼的支援，不清楚升學途徑，

亦未必明白家庭支援對融合教育的重要性，政府美其名曰尊重家長選擇，實未盡其在專業及管理上的責任，去提供專業意見及有用資訊，在特殊需要學生的升學方面，教統局並沒有發揮其責無旁貸的協調角色。

---完---